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街 2017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街（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表
- 十、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街概况

一、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街道办事处主要职能

1. 在区人民政府的领导下，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区人民政府的授权，对街辖内地区性、社会性、群众性工作履行组织领导、综合协调、监督检查的职责。

2. 以居民工作为基础，以社区建设和城市管理为重点，组织协调落实街辖内社会管理工作。协同有关职能部门开展综合行政执法、环境保护、市容环卫管理等城市管理工作，落实市、区人民政府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

3. 负责街辖内的综治维稳及信访工作，加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做好劳动关系调处工作，维护本地区社会稳定。负责法制宣传教育、安置帮教和社区矫正等法律服务工作，做好民事纠纷调解和治安联防，协助公安机关开展工作。

4. 落实区委、区政府的经济社会发展措施，科学制定街道发展规划，积极配合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维护街道规范有序的发展环境。负责街道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的。负责街道在地统计工作。

5. 与民政部门共同做好拥军优属、优抚安置、社会救济、社会福利、民间组织、行政勘界等社会管理工作。负责人口和计划生育、公共卫生、残疾人服务、安全生产监督、食品药品安全监督、劳动就业、社会保障、兵役、民兵预备役等工作。

6. 与有关职能部门共同做好人民防空、防汛、防风、防震、义务献血、消防和交通安全管理及抗灾抢险工作。协助区教育局做好街辖内基础教育工作，维护学校及周边的治安与安全，保障学校正常教学秩序。

7. 指导和帮助居民委员会开展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发挥居民委员会的群众自治组织作用。负责组织协调街辖内社区建设工作，开展社区服务和各种社会公益活动，负责组织社区科普、文化、体育、教育工作和开展社会义务工作。

8. 贯彻落实国家侨务和民族宗教政策，维护和保障华侨、港澳同胞、归侨侨眷和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协助有关职能部门依法取缔邪教组织和非法宗教活动。

9.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街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3 个，其中：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3 个。

纳入 2017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 号	单 位 名 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云城街道办事处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街城市管理和社区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3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街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4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街劳动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总编制人数 65 人，在职实有人数 62 人，其中：行政编制 29 人、事业编制 33 人。退休人员 2 人。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172 人。

与 2016 年对比，编制人数没有增加，在职实有人员增加 9 人，退休人员增加 1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17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街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7183.56 万元（详见表一），其中：本年收入 7183.56 万元，占收入预算 100.00%；本年支出 7183.56 万元。

二、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预算 7183.56 万元（详见表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130.66 万元，占 99.26%；政府性基金 21.4 万元，占 0.3%；其他收入 15.82 万元，占 0.22%；其他各类资金 15.68 万元，占 0.22%。

三、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预算 7183.56 万元（详见表三）。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2057.4 万元，占支出预算 28.6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60.2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4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0.77 万元；项目支出 5126.16 万元，占支出预算 71.36%，其中：一次性专项支出 2186.49 万元，经常性专项支出 2939.67 万元。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80.63 万元，占 49.84%；教育支出 13.13 万元，占 0.18%；科学技术支出 2 万元，占 0.03%；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1.8 万元，占 0.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9.58 万元，占 14.47%；医疗卫生与计划

生育支出 37.5 万元，占 0.52%；节能环保支出 15 万元，占 0.21%；城乡社区支出 1300.06 万元，占 18.10%；农林水支出 96.21 万元，占 1.34%；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120.21 万元，占 1.67%；商业服务业支出 80 万元，占 1.11%；国土海洋气象支出 200 万元，占 2.78%；住房保障支出 340.22 万元，占 4.74%；其他支出 37.22 万元，占 0.52%。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1.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7130.66 万元（详见表五），比上年预算增加 2684.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5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2.35 万元，主要是工作人员人数增加，人员工资津贴按政策性增加；项目支出 5073.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82.26 万元，主要是 2016 年项目支出结余结转到 2017 年，加大了社会综合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协税护税等工作的支出。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64.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80.95 万元，增长 111.70%，主要原因是：2017 年预算口径调整，街道加大对社会事务管理经费和协税护税工作的投入。

（2）教育支出 13.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13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事权下放，预算口径调整，增加教育支出。

(3) 科学技术支出 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事权下放，预算口径调整，增加科学技术支出。

(4)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1.8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事权下放，预算口径调整，增加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9.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23.53 万元，增加 239.23%，主要原因是：新增两个社区居委会的建设支出和居委专职人员人数增加及按政策薪资增加；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 万元，下降 38.94%，主要原因是：国家计生政策调整，本年减少计生业务支出。

(7) 节能环保支出 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事权下放，预算口径调整，增加节能环保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 1300.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88.49 万元，减少 31.16%，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经费支出减少；

(9) 农林水支出 96.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6.99 万元，增加 400.57%，主要原因是：增加河涌整治的经费。

(1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20.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82 万元，增加 10.91%，主要原因是：安监中队队伍人员经费增加。

(11)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0 万元，增加 166.67%，主要原因是：进一步推动招商引资工作。

(12) 国土海洋气象支出 2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0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事权下放，预算口径调整，增加国土海洋气象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 340.2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7.88 万元，增加 249.25%，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变动和政策性增资的影响。

(1) 基本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 206.41 万元 (具体详见表六)。

(2)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5073.26 万元 (详见表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21.4 万元 (详见表八)，比上年预算减少 3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6 万元。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6 万元，下降 64.33%，主要是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支出减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24.3 万元（详见表九），比上年预算减少 9.8 万元，下降 28.74%。其中：

1.我街本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2.我街本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3.公务用车运行费 14.3 万元，用于保障执法执勤、业务用车的运行，比上年调整后预算减少 6.2 万元，主要是根据《广州市白云区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确定的原则，核减了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4.公务接待费预算 10 万元，比上年调整后预算减少 3.6 万元，主要是按照政策要求提倡节约开支，减少接待。

五、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8.5 万元（详见表九），主要用于计生工作会议、综治维稳工作会议、人大工作会议、地区经济发展会议等，比上年预算减少 1.5 万元，下降 15%，主要是按照政策要求提倡节约开支，减少会议。

六、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79.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街道办事处（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 44 万元（详见表十）。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2.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4. “三公”经费：指财政资金安排的，用于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经费。

5. 会议费：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